

## 新北市113學年度「典範社群」推動實施計畫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2月19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283484號函公告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目標

- (一) 鼓勵新北市(以下簡稱本市)所屬學校自主專業發展、校長及教師增能，進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及提升教師教學成效。
- (二) 提供本市所屬學校多元成長管道、專業提升資源及輔導支持系統，以利建構校本特色及社群經營精神。
- (三) 鼓勵優質專業學習社群成為本市社群典範團隊，以激勵教學典範學習、落實專業對話、深化教師專業內涵、促發專業互動與協助社群永續發展。

###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 承辦單位：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

### 四、參加對象

- (一) 曾獲本局「新北市中小學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補助且運作3年以上之社群。
- (二) 111學年度獲選之3個典範社群。
- (三) 其他運作績效優良經推薦之社群。

五、**計畫期程**：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六、**辦理方式**；以書面審查為主，欲申請之團隊請參酌附件1-新北市專業學習社群指標及發展脈絡後，填寫附件2-新北市113學年度「典範社群」評選申請書(頁數以5至12頁為限)一式1份、社群運作歷程佐證資料以及附件3-新北市典範社群社群運作費經費概算表，用印完成後，掃描成PDF檔，於113年3月29日中午12時前，將電子檔(PDF)寄送至承辦人信箱，如為跨校社群，請以其中1校代表提出申請。

七、**審查要點**：將依各社群申請書內提出之已有具體成果之指標及佐證資料，依據下列內涵進行書面審查。

- (一) 社群成果能基於對教師需求和教學環境的理解，連結學校現場的情境脈絡，具體呈現教師教學設計、教學研究和教學省思的實踐樣貌。
- (二) 社群教師能共同參與和主動學習，透過教師之間，及教師與不同資源之間的合作意識為基礎，進行課程和教學策略的創新開發。
- (三) 社群活動能隨著時間的推移，進行長期且有系統、有目標的規畫，持續性地進行教師專業發展。
- (四) 社群領導模式能促發社群成員的能動性、主體性，建構教師多元領導路徑，彰顯教師主體的專業發展多元路徑與教學能力。

#### 八、**獎勵經費**

- (一) 獲選典範社群學校，由本局補助**社群運作費**新臺幣(以下同)**8萬元整**，本項經費申請、期末報告及經費支用等相關規定依計畫內容辦理，執行期程為**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本社群運作費用分兩期撥付，於審查通過公告時同步公告經費分配占比。
- (二) 前述**社群運作費**將於典範社群確認名單公告後，請獲選學校於經費動支前應依附件3-經費編列基準表填具經費概算表，並經學校主辦會計及機關長官核章後，始得執行；本項經費包含成果發表及到校分享所需經費。

九、**敘獎**：任務皆圓滿完成之團隊，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第6目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第3目、第6條第2項第2款第9目，由本局另案辦理敘獎。獎勵額度與人員如下：

- (一) 社群團隊：由本局頒發獎狀1只。
- (二) 領導人：每團隊1人，每人記功1次。
- (三) 社群成員：每人嘉獎2次；團隊成員如為代理教師，由本局提供獎狀內文樣稿，由學校視其表現核發學校獎。

#### 十、**配合事項**

- (一) 每學年至少自辦1場分區級(指九大分區)以上研習或成果分享會，並請學校主動函請該分區或其他分區相似性質社群領導人參與，並於活動中提供社群運作經驗並分享社群發展成果，並建立聯繫管道(如E-mail或Line群組)，以組成相互支持之區域性策略聯盟。

- (二)每學年至少提供**3場**到校分享，場次將由局端安排學校申請媒合，課程內容可包括：典範社群之主要產出成果及社群運作經驗分享，供本市其他學校辦理進修研習之申請，講師費請預先編列於前述獎勵經費中。
- (三)社群活動需達8次以上，並安排1次數位融入教學公開課，可參考「教育部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
- (四)需上傳期末成果報告(附件4)至新北市專業學習社群網站(<https://tplc.ntpc.edu.tw/>)。
- (五)線上填寫「社群自我評估表」(附件5)，做為社群運作成長效益自我檢視。
- (六)需配合局端辦理「典範社群」期末成果發表1次。

### 十一、承辦學校敘獎

- (一)校長：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第6目辦理重要計畫，成績優良，記嘉獎2次，由學校提報本局辦理敘獎。
- (二)有功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16項第1款辦理各項表揚及評選工作：主辦人1人記功1次，協辦2人嘉獎2次，餘有功人員依報准名單嘉獎1次。

### 十二、本案聯絡窗口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連絡人：錢琪蓁，電話：(02)8072-3456，分機633；電子信箱：[ailsall18@apps.ntpc.edu.tw](mailto:ailsall18@apps.ntpc.edu.tw)。

### 十三、本計畫奉核准後實施，修正後亦同。

## 新北市專業學習社群指標及發展脈絡

本局所訂定教師專業社群發展三向度的參考指標，是理解與詮釋新北市專業學習社群發展的設計、促進、實施和評估的指標。概括來說，透過這三個向度：領導力(Leadership)、專業力(Professionalism)及擴散力(Diffusibility)。

**典範社群**應能夠透過這三個向度，描繪社群發展的圖像，聚焦於社群活動的核心內容，並對內容的執行策略與成效進行詮釋與示範。教師專業社群發展三向度的具體內容如下：

- 一、領導力(Leadership)：引導各社群自我檢核、自我比較及設定自我願景
- 二、專業力(Professionalism)：社群內部成員(教師、主任、校長)專業能力的研究及提升
- 三、擴散力(Diffusibility)：社群(成員)對他人(社群)的影響及擴散，達成兼善天下的概念。

向度	指標		
領導力	思維 Think	T1願景共識	T1-1能明確描述社群未來發展的定位與方向
			T1-2能透過對話釐清問題，形成團隊共識
		T2策略思考	T2-1能善用系統思考的方法，分析歸納出社群發展策略
			T2-2能針對問題提供有效處理策略
	行動 Aaction	A1溝通協調	A1-1能激勵夥伴相互支持鼓舞士氣，營造正向和諧的校園文化
			A1-2能運用多元管道即時溝通解決問題
		A2專業發展	A2-1能以學生學習作為社群專業發展行動的基礎
			A2-2能善用各項資源，依據教育趨勢及學習需求推動專業與發展特色
	共享 Share	S1分享傳承	S1-1能依成員特質發展共同領導機制
			S1-2能與成員分工合作，共享成果共同成長
S2正向省思		S2-1能定期正向回饋社群發展，累積社群發展動能	
		S2-2能洞察時勢妥善處理社群面臨之挑戰，進行社群轉型	
專業力	探究 Inquiry	I1問題需求	I1-1社群成員能清楚了解自己的專業需求
			I1-2能分析描述課堂教學的問題
		I2學習策略	I2-1能研討學生有效學習的教學策略
			I2-2能討論提出社群專業發展之策略
	實踐	P1課堂教學	P1-1能運用資源設計課程與教學

	Practice		P1-2能透過公開授課進行社群對話研討
		P2持續改進	P2-1能依學生學習成效調整課堂教學
			P2-2能以學習為核心持續精進社群實踐力
	產出 Output	01結果分析	Q1-1能提出課堂教學實踐的成果
			Q1-2能分析說明自身專業發展的歷程
		02回饋運用	Q2-1能運用社群產出進行社群內部專業培力
			Q2-2能分享社群產出提供他人學習
	擴散力	影響 Influence	校內
新北市			DI2. 能與新北市社群外部人員交流對話
全國			DI3. 能與全國社群外部人員交流對話
改變 Change		校內	DC1. 能讓校內社群外部人員認同並實踐
		新北市	DC2. 能讓新北市社群外部人員認同並實踐
		全國	DC3. 能讓全國社群外部人員認同並實踐
推廣 Promotion		校內	DP1. 能讓校內社群外部人員主動行銷
		新北市	DP2. 能讓新北市社群外部人員主動行銷
		全國	DP3. 能讓全國社群外部人員主動行銷

## 新北市113學年度「典範社群」申請書

學校名稱						
社群名稱						
112學年度 補助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本局核定之112學年度專業學習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本局其它計畫核定社群(核定科室：_____；計畫名稱：_____ )					
社群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領域教學研究小組(請敘明領域：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議題探究(請敘明主題：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專業學習社群(請敘明領域、議題或主題：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專業學習社群(請敘明領域、議題或主題：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師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雙語教師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教育專業學習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STEAM種子教師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敘明：_____ )					
與12年國 教新課綱 相關內涵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診斷與學力促進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含備觀議課)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跨領域教學(協同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簡述：_____ )					
學校 承辦人	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	
	職稱		E-mail			
社群 領導人	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	
	學科 專長		E-mail			
	輔導 團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社群成員	姓名	教學年資	主要 任教科目	學科專長	輔導團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社群曾經受教育部或本局補助之紀錄(可自行增加欄位) 社群已運作\_\_\_\_\_年

年度	社群名稱	領導人	上級補助單位	補助金額	備註(若社群有變更名稱請註明)

社群活動進度規劃：113學年度需安排至少8場次(包含至少1次數位融入教學公開課)，惟因113年度核撥30%經費，114年度核撥70%經費，請學校規劃場次時留意時間及經費調配。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講師/主持人	地點/備註 (註記內外聘)

下列歷年具體成果撰寫說明：

1. 請參考附件1-新北市專業學習社群指標及發展脈絡，擇定每個向度中，已經有具體成果之指標代碼(例如：A1-1)填入「A.指標」欄位中，欄位不足者可自行新增欄位。
2. 請在「B.具體成果說明(含佐證資料)」欄，對應上述擇定之指標代碼，呈現社群運作歷程或具體成果，可以文字、圖表、照片等形式呈現。
3. 本申請書頁數以5-12頁為限。

向度	A.指標	B.具體成果說明(含佐證資料)
----	------	-----------------

領導力		
專業力		
擴散力		
補充資料	<p>可參考下列幾點說明：  (一)社群期末報告書</p>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 新北市典範社群社群運作費經費概算表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計	備註
1	內聘講座鐘點費		節			1. 授課時間每節為 50 分鐘；其連續授課 2 節者為 90 分鐘。未滿者減半支給。 2. 內聘講座鐘點費，每節以 1,000 元為限。 3. 外聘講座鐘點費，每節以 2,000 元為限。
2	外聘講座鐘點費		節			
3	講座交通費					交通費以編列2次為限，請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構)學校員工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支應
4	出席費		人/次			每次出席不逾2,500元。
5	講義資料費		人/份			每人每份不超過100元為限
6	教材教具費		式			1. 教材教具及參考書籍費兩項不得超過總經費20%。 2. 教師專業成長或教學所需之教材教具及參考書籍，需明確開列購買項目，並說明該項目與社群運作相關性。
7	參考書籍費		式			
8	誤餐費		人/餐			每人每餐不超過100元為限。逾用餐時間方可核實支應。
9	茶水費		人			每人每次不超過20元為限。倘已編列誤餐費，同一對象同時間請勿重複編列茶水費。
10	雜支		式			不超過總經費5%。
合 計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新北市113學年度「\_\_\_\_(校名)\_\_\_\_(高中職或國中小組)\_\_\_\_(社群名稱)」

「典範社群」期末成果報告書

社群名稱						
社群類型						
經費核撥數		經費結餘數				
活動總場次		參與總人次				
期末任務盤點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社群活動達到8次以上(含1次數位融入教學公開課) <input type="checkbox"/> 1次區級分享 <input type="checkbox"/> 3次到校分享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典範社群成果發表會				
社群運作活動：113年8月1日-114年7月31日， 期末報告場次依學校實際編列自行調整，惟113學年度總場次不得少於8次。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講師/主持人	實施地點	參加人數
1						
2						
3						
4						
5						
6						
7						
8						
社群研究主題		可參考下列幾點說明： (1) 運作重心與學生學習/校本課程的關係 (2) 運作重心在教學上的展現 (3) 規劃與執行的轉變/(差異) (4) 具體成效				
社群運作成果		可參考下列幾點說明： (一) 社群運作歷程的轉變 (二) 社群凝聚的方式 (三) 個別成員與社群團隊的成長收穫				
社群遭遇困難及解決策略						

結果與討論						
備註		(歷次活動照片及6次社群運作簽到表掃描檔後附)				
<b>到校分享活動：113年8月1日-114年7月31日，</b> <b>113學年度到校分享總場次不得少於3次。</b>						
場次	日期/ 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講師/ 主持人	實施地點	參加人數
1						
2						
3						
到校分享運作 成果						
備註		(到校分享活動照片及簽到表掃描檔後附)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 社群自我評估表(線上填寫、紙本參考)

填答說明：

一、社群指標分為領導力、專業力及擴散力三面向，簡要說明如下：

(一)領導力(Leadership)：引導各社群自我檢核、自我比較及設定自我願景。

(二)專業力(Professionalism)：社群內部成員(教師、主任、校長)專業能力的研究及提升。

(三)擴散力(Diffusibility)：社群(成員)對他人(社群)的影響及擴散，達成兼善天下的概念。

二、本自評採5點量表，分為「從未」、「偶爾」、「有時」、「經常」及「總是」，分數由低到高，從未請填1，總是請填5，請貴社群依運作一年後的現況分別就各指標填入分數。

三、採線上填寫，1個社群須填寫1份。請於114年7月1日前填寫完畢。

指標			現況	
			(請填數字 從未1、偶爾2、有時3、經常4、總是5)	
領導力	思維Think	T1願景共識	T1-1能明確描述社群未來發展的定位與方向	
			T1-2能透過對話釐清問題，形成團隊共識	
		T2策略思考	T2-1善用系統思考的方法，分析歸納出社群發展策略	
			T2-2能針對問題提供有效處理策略	
	行動Action	A1溝通協調	A1-1能激勵夥伴相互支持鼓舞士氣，營造正向和諧的校園文化	
			A1-2能運用多元管道即時溝通解決問題	
		A2專業發展	A2-1能以學生學習作為社群專業發展行動的基礎	
			A2-2能善用各項資源，依據教育趨勢及學習需求推動專業與發展特色	
	共享Share	S1分享傳承	S1-1能依成員特質發展共同領導機制	
			S1-2能依專業分工合作，共享成果共同成長	
		S2正向省思	S2-1能定期正向回饋社群發展，累積社群發展動能	
			S2-2能洞察時勢妥善處理面臨之挑戰，進行社群轉型	
專業力	探究Inquiry	I1問題需求	I1-1能清楚了解社群成員的專業需求	
			I1-2能分析描述課堂教學的問題	
		I2學習策略	I2-1能研討學生有效學習的教學策略	
			I2-2能討論提出社群專業發展之策略	
	實踐Practice	P1課堂教學	P1-1能運用資源設計課程與教學	
			P1-2能透過公開授課進行社群對話研討	
		P2持續改進	P2-1能依學生學習成效調整課堂教學	
			P2-2能以學習為核心持續精進社群實踐力	
	產出Output	Q1結果分析	Q1-1能提出課堂教學實踐的成果	
			Q1-2能分析說明社群專業發展的歷程	

		Q2回饋 運用	Q2-1能運用成果進行社群內部專業培力			
			Q2-2能分享社群產出提供他人學習			
指標				現況		
				(請填數字從未1、偶爾2、有時3、 經常4、總是5)		
擴 散 力	校內		1. 影響：能與校內社群外部人員交流對話			
			2. 改變：能讓校內社群外部人員認同並實踐			
			3. 推廣：能讓校內社群外部人員主動行銷			
	新北市		1. 影響：能與新北市社群外部人員交流對話			
			2. 改變：能讓新北市社群外部人員認同並實踐			
			3. 推廣：能讓新北市社群外部人員主動行銷			
	全國		1. 影響：能與全國社群外部人員交流對話			
			2. 改變：能讓全國社群外部人員認同並實踐			
			3. 推廣：能讓全國社群外部人員主動行銷			

**新北市113學年度「典範社群」推動實施計畫**  
**典範社群審查時間表**

序號	時間	項目	說明
1	113年3月1日(五)	說明會	<p>1. 典範社群審查說明會，有意願申請之社群，皆可派員參加說明會(1至2名)，本局同意工作人員公假課務派代及與會人員公假課務自理，全程參與者同意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p> <p>2. 地點：線上會議(google meet)。</p> <p>3. 報名機制：請於113年2月27日(二)前至校務行政系統之教師研習進行報名。</p>
2	113年3月29日(五)	報名及資料上傳	請各校參酌附件1後，填寫申請書(附件2)經校內核章後掃描為PDF檔，於112年3月29日(五)中午12時前，寄送至承辦人信箱。
3	113年4月1日(一)至 4月15日(一)	審查階段	資料審查期
4	113年5月3日(五)前	公告階段	本局於新北市專業學習社群網站( <a href="https://tplc.ntpc.edu.tw/">https://tplc.ntpc.edu.tw/</a> )公告最終核定之社群名單，並函知社群所屬學校。

